

# 帘子布处理品投标书

致：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根据贵方《江苏太极处理品招标销售规则及须知》，签字代表\_\_\_\_\_正式代表投标人(公司全称)\_\_\_\_\_（盖公章），就本次物资销售处理投标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事务。

据此，签字代表同意如下：

- （1）投标人将按招标规则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- （2）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现场标的物或预估物的品质，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。
- （3）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，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和标的物交易的规定。
- （4）帘子布处理品有 1 个标的，为“帘子布处理品”约有 100.561 吨。（详见帘子布处理品清单）。每件招标物包装外的唛头纸上都注明了净重、筒子数、规格及等级等信息，结算重量以唛头纸净重为准，详见投标一览表。
- （5）本次招标一旦中标，必须两周内按中标的数量全部装运完，不可挑肥拣瘦，否则我公司有权终止招标合同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，同时禁止该投标人参与我公司今后所有物资招标业务。

## 投标一览表

本表中标的物数量仅供参考（详见帘子布处理品清单），实际装货数量和清单中提供的数量不排除有±5%的误差，以实际装货数量为准。

| 序号 | 物资名称   | 单位 | 投标数量    | 招标控制价（元/吨） | 投标价（元/吨） | 保证金   |
|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
| 1  | 帘子布处理品 | 吨  | 100.561 | 12000      |          | 12 万元 |

注：投标价（含 13%的增值税，现汇自提价）

由于我公司所售的物资是处理品，故对所售物资不给予任何质量方面的担保或保证；投标人在使用、销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过程中，产生的质量、安全等问题，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，由此产生一切的责任及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：

投标人名称（全称）：

投标人公章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署日期：

经办部门：采购部联系电话：0514-87460616

邮递地址：扬州市广陵经济开发区迎春路 28 号

电汇资料：公司名称：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广陵支行

财务部联系电话：0514-87461178

收件人：郑杰

联系电话：0514-87466278

银行账号：90090188000022350